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苏州思塔尔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无锡立信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的无锡立信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数字化设计与制造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专业级激光雕刻制造设备（含配套资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安徽马尔克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人，营业收入为1960万元，资产总额为62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专业级光固化增材制造设备（2台组合及含配套资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威布三维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2364.27万元，资产总额为4172.9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专业级FDM增材制造设备（含配套设备及资源），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拓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0人，营业收入为20亿元，资产总额为5亿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苏州思塔尔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8日

